



正本

报告编号: WYHJ202206113



20220653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2年6月29日



山东惟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

废 气 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		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		
联系人	许庆进		联系电话	13561713679			
采样日期	2022年6月25日		完成日期	2022年6月28日			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		样品状态描述	8个采样头			
设备特征	设备名称: <u>高炉渣处理</u>		污染物处理设施: <u>布袋除尘器</u>	排气筒高度: <u>19.5m</u>			
	排气筒尺寸: <u>Φ 2.00m</u>		运行负荷: <u>100%</u>				
设备特征	设备名称: <u>钢渣处理</u>		污染物处理设施: <u>静电除尘器</u>	排气筒高度: <u>19.5m</u>			
	排气筒尺寸: <u>Φ 1.50m</u>		运行负荷: <u>100%</u>				
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及仪器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仪器名称及型号		管理编号	检出限	
	颗粒物	HJ 836-2017	YQ3000-D 型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		LHK-78	1.0 mg/m ³	
			YQ3000-D 型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		LHK-79		
			Quintix65-1CN 电子天平		LHK-68		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标干流量 (m ³ /h)	排放速率 (kg/h)	
2022.06.25	高炉渣处理除 尘后排气筒 (宝顺 DA001)	颗粒物	FQ20220625-1(1)	5.3	169671	0.90	
			FQ20220625-1(2)	4.9	163689	0.80	
			FQ20220625-1(3)	3.4	179291	0.61	
	钢渣处理除尘后 排气筒 (宝顺 DA008)	颗粒物	FQ20220625-2(1)	2.0	41771	0.084	
			FQ20220625-2(2)	3.9	40394	0.16	
			FQ20220625-2(3)	4.1	40458	0.17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不予评价						
							
以下空白							



报告编写:

李佳鹏


审 核:

李佳军

签 发:

李宇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、标记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须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

地 址：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大桥北路北首

邮 编：271100

电 话：0531-76260279

传 真：0531-76260279